

「109 年度第八屆彩繪船奇-全台國民小學海洋繪畫比賽」簡章

一、 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長榮海事博物館 /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協辦單位：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二、 參加對象：全台國民小學在學學生

三、 活動時間與地點：

- (一) 長榮海事博物館：於本館網站(www.evergreenmuseum.org.tw)線上報名，亦可於活動當日至現場填寫報名表參賽。活動日期為 109 年 9 月 5-6 日、12-13 日、19-20 日、26-27 日（共計八天），當日上午 9:00 至下午 16:30 至館內(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11 號)實地參賽。報名者核對身分無誤後可於報到櫃檯領取四開圖畫紙乙張，免費入館創作（畫板及畫具需自備）。參加者連同一位家長可免費入館，其他陪同家長入館亦享全票半價優惠(購買 100 元優待門票)。
- (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自由中國號」戶外展區：徵件報名表請自行列印或至海大校門警衛室（收費亭）索取，作品請於 9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郵寄（郵戳為憑）至 202 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 2 號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收，並註明「自由中國號」徵件活動或親送海洋大學警衛室（收費亭）繳交，參賽作品以四開圖畫紙為限。（畫紙、畫板及畫具需自備）

四、 繪畫主題：

- (一) 以長榮海事博物館內的海洋相關收藏為主題，進行現場寫生或畫作臨摹，另歡迎各校推薦身心障礙學童美術作品投稿。
- (二) 以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展出之「自由中國號」為寫生主題，歡迎全台國民小學學生於徵件期間，至海洋大學展出地點現場寫生創作。除有彩繪船奇參賽資格外，另增設「自由中國號」特別獎。

五、 送件規定：

- (一) 報名限制：每位學童至多參加報名作品乙件。
- (二) 作品以原創方式呈現，參賽者不得有侵害他人著作權、冒名頂替、請人代畫、他人加筆等行為。
- (三) 參賽作品恕不退還，交件時請確實填寫報名表及個人資料保護聲明暨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未繳交者恕無法參加本活動之評審作業。

六、 獎勵：

- (一) 依評審成績錄取優良作品，獎勵方式詳如下表：

獎項	獎勵內容
特優（每組 1 名） 分為低年級組/中年級組/高年級組	現金 3,600 元+獎狀
優選（每組 2 名） 分為低年級組/中年級組/高年級組	現金 2,000 元+獎狀
佳作（每組 6 名） 分為低年級組/中年級組/高年級組	現金 1,200 元+獎狀
「自由中國號」特別獎(每組 1 名) 分為低年級組/中年級組/高年級組	現金 2,000 元+獎狀
天使小畫家（經學校教師推薦，擇優 20 名）	驚喜禮物 + 獎狀

- (二) 展覽及頒獎典禮：上述獲獎者之作品，預計於 10 月份舉行頒獎典禮並於長榮海事博物館展出。

七、 其他須知詳見長榮海事博物館網站 (www.evergreenmuseum.org.tw)，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修改之權利，不另行通知。洽詢電話：02-23516699 分機 6116/6127。